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830219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8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黄贵娟

地 址 湖南省涟源市金石镇潼溪村斯美组

代理机构 广州知知侠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5类：服装；内衣；童装；鞋（脚上的穿着物）；帽（头戴物）；袜；手套（服装）；围巾；皮带（服饰用）；婚纱